**年审提交材料**

1.租房的需要提供租赁证和房地产租赁契约合同复印件各一份（租赁住房的轮候对象提供）。

2.提供现社区出具居住证明一份原件（租赁住房的轮候对象提供）。

3.有工作单位的提供上年度工资收入流水清单一份（银行打印),如果工作单位发放工资是以现金发放的，需提供盖单位公章的工资现金收入证明一份。

4.灵活就业的人员，申报具体做工作种类、年务工几个月，年收入共多少。（生重大病不工作的，提供病历证明）。

 5.申请人及其家庭成员从事个体经营的，须提供上年度相关税收缴纳凭证。

6.满18周岁还在上学的提供入学通知书或者学生证的复印件(当年毕业的提供毕业证复印件一份)。

7.如本家庭成员有城镇低保证、残疾证、军人优抚证、军人退役证等，核对原件后，提供复印件一份。

8.人均财产值。如实申报申请人及家庭成员名下的房产、汽车、现金及存款、有价证券、投资股份。

9.新增或减少人口（如：新生儿、刚结婚、去逝），新生儿需提供新生儿出生证、户口本；新婚或再婚需提供结婚证、身份证、户口本；离婚的需提供离婚证、协议书；去逝需提供户口注销或死亡证明，复印件各一份。

10.属退休家庭成员需提供上年度流水清单一份（银行打印）；没有退休资格的家庭成员女性满50岁、男性满60岁者，应到农商银行打印上年度流水清单一份。

注意：以上材料请如实申报，对虚报、瞒报或提交虚假证明材料的，经核实将取消其保障资格。